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體育室 函

機關地址：407224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
1727號

聯絡人：吳季容

聯絡電話：04-23590121#30700

電子郵件：phed@thu.edu.tw

傳 真：04-23598839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東恩體字第111280027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自我學習說明.pdf、體育畢業門檻體能免測申請表.odt、體育室辦公室進入方向.jpg、東海自我學習APP操作手說明.pdf

主旨：函請 貴系轉知大四學生，有關體育畢業門檻一體適能檢測相關事宜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東海大學體育畢業門檻實施辦法」，自101學年度入學之日間部學士班學生，必須通過體育畢業門檻始可畢業。
- 二、本屆體育畢業門檻-體適能檢測，因考量目前田徑場場地狀況不佳，為避免學生因檢測造成受傷，且綜合活動大樓興建中設置甲種圍籬，造成田徑場進出不便，經體育室室務會議決議，本學年度全面採自我學習課程方式實施。
- 三、自我學習課程實施須下載APP，自學學習說明及操作手冊如附件。
- 四、應屆畢業生須於離校前完成自我學習50圈(20公里)，實施地點不限，每次實施不得少於2圈(800公尺)，至多5圈(2公里)。
- 五、有下列情況者，即日起可到體育室提出申請，申請表如附件或上體育室網站下載：
 - (一)持有身心障礙證明、特殊教育學生鑑定證明書、重大疾病卡及階段性機能障礙者，經體育室主任核定通過後始可免予體適能檢測及自我學習，但仍須通過體育常識測驗。
 - (二)持有公立醫院或區域級以上醫院之證明不適宜從事激烈運動者(氣喘、心臟疾病、脊椎側彎---)，經體育室主任核定通過後可採自我學習20圈(8公里)及通過體育常識測驗。

裝

訂

線

(三)目前體育館周邊工程進行中，體育室辦公室進入方向如附件。

六、相關資訊可參閱體育室最新消息。

正本：中文系、外文系、歷史系、哲學系、日文系、應物系、化學系、生科系、應數系、化材系、工工系、環工系、資工系、電機系、企管系、國貿系、會計系、統計系、財金系、資管系、經濟系、政治系、社會系、社工系、行政系、健康與運動學程、畜產系、食科系、餐旅系、建築系、音樂系、景觀系、美術系、工設系、法律系、永續學程、國經學程

副本：